

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[2020]第 2 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保监会令〔2018〕6号)的有关规定,公司对受到行政处罚事项予以披露。

我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沪银保监保罚决字〔2020〕3号),上海分公司存在未按照规定使用经批准的保险条款、委托未取得合法资格的机构从事保险销售活动的违法违规行为,受到罚款80万元、停止接受信用保证保险新业务2年的处罚。

我公司将认真落实整改工作,不断强化内控建设,切实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。

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4月15日